

#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100 年 3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99 財 正 74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一、台南市政府已擬定民眾檢舉食品安全事件之改善計畫，含辦理及檢驗（樣本抽樣送驗）流程。</p> <p>二、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各區管理中心應依公告檢驗方法，於規定時程內，提供正式書面檢驗報告予各地方衛生局，勿僅以電話聯繫。另該局於100年1月10日召集南區管理中心開會商討，獲致4點結論，以避免再發生類此情事：(1) 保持檢驗資訊交流。(2) 強化檢驗技術。(3) 檢驗材料及儀器之整備。(4) 加強檢驗品質之管理。</p>	<p>財政及經濟委員會100、3、2第4屆第61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